哑剧

难以否认，枯萎的玫瑰很难再引起恋爱中的人的兴趣。但又无法避免，爱玫瑰的人，会依旧爱枯萎的它。

老城的那一边，街角的枯树，被深深凿进一块路牌，相反，树下的情侣深得它古老的爱情。整个城市，仍少了繁华，赘了一片复古的气息，无论是黄昏降临，音像店缓慢而美丽的钢琴曲，还是无人欣赏的古老唱片。都像咖啡表面的泡沫一样，难以消散。

月台消失后，世间少了多少浪漫。而浪漫的定义在于恋爱中的人。有时候觉得，老城也就是一种浪漫了。这一种浪漫或多或少有些古老和压抑。对于陌生人，老城的每一个人，每一样东西都是有故事的，甚至是街角的路灯和咖啡店的泡沫。而不断搅拌的咖啡在冬季里上升的水雾凝结在黑色边框镜上，模糊了所有，包括那触不可及的岁月。

整个小城被一股怀旧的气氛所包围，从南到北，就连河水也慢出了境界。小城的人也和西边的太阳一样，迫切黑夜到来，于是甘愿抛弃白昼那样的正直。而刻薄与尖酸，从古至今就像信奉的真理一样理所当然。

事实上，病入膏肓的人是无可救药的，神灵也无法救赎那一颗颗腐烂的心。离开也许并不是逃避的借口，因为坚信，远方女郎会用枯萎的玫瑰迎接。

腐朽的门背后，枯井边杂草丛生，老梧桐树上伤痕累累，老宅背后的孤坟也早已融入到枯藤里，瞧不见一丝痕迹。

在这种地方待久了也会感觉晦气。

如此一来，想要离开的心情没准就更迫切了。

有时候想：“可能这个城市也真没什么值得怀念或者不舍的了，索性离开，别带任何东西，恐在以后变成累赘。”

收拾好的一切就像有时候时间从你身边路过，但不留痕迹，直到皱纹越发的深，眼圈越发的黑。

黑色铁轨铺在荒凉的土地上，越远越小，夕阳和绿皮火车一起，越来越慢。

车厢里空空荡荡的几个人。

火车路过旷野的时候，整个黄昏下的铁轨，掩映成橘色。麻雀停在电线杆上，整个世界都显得美极了。

车厢里酒杯磕磕碰碰，铁轨被碾压的声音有时也很好听。我们注视的远方，有灵魂在漆黑的夜里狂欢。

车窗外掠过的风景很美。到时已经是深夜了。寂静的车站，陌生的城市。独自提着复古皮箱，皮鞋与地面发出的声音像是夜的伴奏。昏黄的灯，照不亮前方。

一条铁路将这个城市划开，从南到北，复古与摩登，浓妆与淡雅。

推开咖啡厅的门，昏黄的灯光下，隔壁女生静静的看书，我知道那是本马尔克斯的《霍乱时期的爱情》，对于这本书，很多时候，一个人看是会感到很空洞的。

镜片上的雾气一直没消散，整个眼前都是模糊的，其实有时候也挺好的，看不清楚的这个世界，满目疮痍，你爱的孤单或许只是另一个人的狂欢。淡淡的钢琴曲，耳边总是回响熟悉的旋律。所有的一切都是静的，很遥远的静，越过了时间里的孤独长河，只为不远万里来相见。

整个城市的夜都很深很深，陷入了迷茫的爱情，仿佛路口处缓缓上升的那一抹雾，和夜消失在罅隙中，荡不起的涟漪飘向四方。

皮鞋声踏着城市，一路陪着我们消失在转角，那停着的破电车，上面静静地放着唱片上故事——你我爱情都已在时间里崩碎。